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

致：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）

我公司参与_____ 项目，我公司承诺我司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:

(1)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
(2)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
(3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
(4)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
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
(6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特此承诺!

投标人名称(公章):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(签字或盖章):

日期:年月